

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42086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一街250
號
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呂政青

電話：25205136#711

電子信箱：may410@st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葫蘆小字第11200047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實施計畫 (387091100Y_112000470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2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跨校聯盟
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」國小3組-豐原區葫蘆
墩國小場次，請轉知所屬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暨
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26日中市教課字第
1120033141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依教育部實施計畫，各校應於3年內(111年至113年)完成所
有教師參訓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(二)課程」，其中112
年累計培訓教師數應至少達貴校所有教師數之82%。

三、有關本案跨校社群-國小3組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
場次相關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自112年10月4日起至112年11月15日止，共辦理5
場次，各場次研習時間和研習地點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(二)方式：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採線上以Google Meet會議
室進行；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採實體研習（研習地



點：分散在不同學校的電腦教室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場次上限50人，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場次上限30人，依下列順序優先錄取：

1、本市112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跨校聯盟國小3組（新社區、石岡區、豐原區）學校優先錄取。

2、本市所屬其他學校。

(四)活動報名：自112年9月18日(星期一)起，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)「豐原區葫蘆墩國小」項下搜尋課程內容進行報名。

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供參，本活動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小教學組長林盈全，電話04-25205136#712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

校長 柯志明

